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	本確示	服務機關	1.行政院勞	工委員會			1.主任委員
下私八姓石	子怎儿	刀区 4万 7交 1朔	2.			和八特	2.
香ご	偶及	未成年子	女	配	偶及未	成年-	子女
稱	謂	姓	名	稱	謂	姓	名
妻		黄月桂					

(一) 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中市	北屯區景美段 17	1-2 地號		291.49	全部	黄月桂

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中市	比屯區景美段 1	71-2 地號建號 22		367.44	全部	黄月桂

(二) 船舶

種	類	總 嚩	數	船 籍	港	所 有	人
無							

(三) 汽車

種 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碼	所	有	人
國瑞	1794				2800	000		黄月桂		

(四) 航空器

型	式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	

(五) 存款(總金額: 7,415,450 元)

1. 新台幣存款

種	類	存	放	機	構	户	名	金	額
活儲		合作金	:庫			黄月桂			930,030
活儲		中華郵	政股份	有限公司		黄月桂			1,070,955
活儲		富邦銀	行			黄月桂			736,630
活儲		台新銀	行			黄月桂			95,049
活儲		中華郵	政股份	有限公司		李應元			248,180

活儲				台	台新銀行					李應元					39	4,7	<u>-</u>
 活儲					南銀					李應						1,7	
<u></u> 活儲					華銀					黄月						5,4	
·	*6 17	+ 11. ※	a.ı -		= 政	1 J			-	更	任王				40	13,4	- 00
Z. 9F	≌及	其他幣	列仔	· 款						I							
種	類	敞市	別	存	が	Ċ	1	幾	構	Þ		į	名	金折合新	台幣		額額
													\dashv			4,9	
活儲		美金		台新銀行	亍					黄	目柱	Ē	ŀ			$\frac{1}{3},0$	
													\dashv			0,0	
★活儲		美金		台新銀行	亍					黄	目柱	i	ŀ		2,64		
▲西日次蚣	<u></u>	1 共口 【 七人	06.4	年1月1	<u> </u>	/大 章士	白部	山≕	再工郊/						2,04	0,2	10
★項目資料 (+) か数(日助			J.							
(六) 外幣(.	1								t) ——		-بهدر	1.2	۸.	÷< 1.	345	/35	
幣	別	所 ———	有		(金						額	折	台	新台	"聆	/買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_
(七) 有價語 1. 股		(股票, 總價額:	票券	·, 債券, 元		他有	價證	券總	價額:			j	も)				
種				類	所	有	人	股		數	栗面	百價	額	總			額
無																	
2. 票	—— 券(纟	總價額:		元	.)												
種				類	所	 有	,	an		$\overline{}$							額
							人	單	位	數	栗正	百價	額	總			可只
無								単	位	數	栗面	百 價	額	總			可見
	—— 券(約	總價額:		元	.)			單	位 :	數	栗 面	百 價	額	總			- 195
無 3. 債:	—— 券(約	總價額:		元	,)	有	人	單單		1				總總總			朝
3. 債	 券(約 	總價額:								1		· 價					
3. 債 種 無		總價額:	(總4	類		有				1							
3. 債 種 無 4. 其			(總1	類		有	人		位:	數	栗面		額				額
3. 債 種 無 4. 其			(總1	類 類:	所	有	人;)	單	位:	數	栗面	方 價	額	總			額
3. 債ā 種 無	他有		(總)	類 類:	所	有	人;)	單	位:	數	栗面	方 價	額	總			

無

(九) 債權(總金額: 元)
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		

(十) 債務(總金額: 3,250,000 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房屋貸	款	李原	態元		台新	跟行						3,250,000

(十一) 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	

(十二) 備註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[構]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 李應元 申報日期: 95年12月29日